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1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1.5.15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2】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1 年度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单位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党校为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处级，无下级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

2、人员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湛江行政学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湛机编办【2020】150 号）文核定我校事业编制 75 名。其中：用于行政管理和党务等工作人员的事业编制 44 名，用于教学、科研等专业技术工作人员的事业编制 31 名。核定后勤服务人员数 10 名。2021 年末在职 68 人、离退休 80 人、雇佣制合同工 3 人、临聘及劳务派遣人员 11 人。

3、工作职能

①学习、研究和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并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②按照党中央、省委和市委有关文件规定，培训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主要为全市县处级和乡科级领导干部）。

③承担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及党员培训任务。

④培训轮训我市民主党派领导干部、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党的统战干部。

⑤承办市委和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开展多种形式的委托培训和合作培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多种形式的干部继续教育。

⑥承担全市干部在线学习和网络教育培训平台的教学和管理任务。

⑦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围绕湛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实践问题开展应用性研究，承担市委和市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为市委和市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

⑧对县（市、区）党校（行政学院）进行业务指导，开展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师资培训。

⑨参与市委关于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政策以及干部培训计划的制定工作。

⑩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在坚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科学有序壮大培训规模，进一步扩大干部培训覆盖面和影响力；

2、突出按干部类别开展精准培训，形成结构合理、方式科学的班次体系；

3、坚持“用学术讲政治”，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科学安排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力争在案例式教学和现场教学上有新的突破；

4、围绕市委中心工作，聚焦时代热点，继续加强科研咨政工作，争取科研咨政成果实现新突破；

5、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不断提升干部职工队伍能力素质。继续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优化队伍结构。

6、加快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校园”，运用“大数据分析”的思维，为教学、科研及行政管理提供标准化、精准化的技术支撑，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融合发展；

7、加大全市党校系统教学规划、师资力量的统筹力度，全面提升全市党校系统的整体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8、积极主动作为，高效完成新校区建设。

9、坚持精细化管理，统筹疫情防控和行政后勤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12448.8万元)，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按照党中央、省委和市委有关规定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

2、承担市政府委托的公务员培训任务，协助政府部门做好任职前培训和在岗素质培训。

3、培训轮训市属经济管理部门、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的领导干部。

4、培训轮训统战系统和民主党派与非党领导干部。

5、培训工会的领导干部及共青团的领导干部等。

6、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迁建项目（一期）工程完成竣工结算。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2021年度本单位收入总额12448.8万元，分别为财政拨款收入12341.3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7.42万元；支出总额12448.8万元，分别为基本支出2805.6万元，项目支出9643.2万元。支出总额中财政拨款支出12448.8万元，占支出总额10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有关精神，确保我单位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2〕3号）要求，评价小组成立情况如下：

1、评价小组人员构成

组 长：冯伟荣（市委党校副校长）

副组长：朱晓音（人事科科长）

成 员：陈政辉（办公室主任）

陈懿奋（后勤科科长）

余 戈（信息技术科科长）

陆 伟（科研管理科科长）

李 超（培训科科长）

高绍宏（教务科副科长）

庞静静（二级主任科员）

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运作。

2、小组人员职责分工

组 长：负责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领导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组 员：按工作职责填写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本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收集整理有关材料报办公室，由办公室适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到人。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 and 统计数据汇总、分析，如实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对我单位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

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按评价方法进行自我绩效评价打分。经过全面详细分析评价，我单位2021年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单位按通知要求于2022年5月20日向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科报送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在2021年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均达到相关规定标准。中共湛江市委党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按照我单位的部门职责，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人员经费标准、日常公用经费定额计算确定经费预算及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对不同的项目和用途进行合理分配。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严格遵守市财政 2021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 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编制。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编制预算准确度 100%。

(4) 目标设置(完整性): 2021 年我单位按要求向财政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6 个。

(5) 目标设置(目标科学性): 我单位编制的预算符合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和制定好绩效指标的产出指标和社会经济效益。

2. 预算执行情况。

(1) 按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分析情况:

①保障措施(制度措施的健全性): 2021 年我单位按照规定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等规章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②支出管理(支出完成率): 2021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 (12448.8 万/12448.8 万 $\times$ 100%)。

③支出管理(结转结余率): 2021 年我单位结转结余率为 0。

④支出管理(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我单位 2021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为 0。

⑤支出管理(资金下达合法性): 我单位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

项转移支付情况。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 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我单位无此情况。

⑥支出管理（政府采购执行率）：2021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⑦支出管理（财务合规性）：A.我单位预算执行规范，无预算调整情况，并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B.项目（专项）支出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的规定；C.我单位预算编制按照市财政 2021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编制。会计核算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D.重大项目支出需经过委班子会议讨论决定，三家比价、签订合同等必要决策程序，方能开支。

⑧项目管理（项目实施程序）：A.项目监管由委班子会议集体研究决定，经财务人员核准后，按会议决定办理审批手续后，开展项目。按照领导意见，不断改进财务管理。各项开支报销按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各项经费按财政划拨专款专用，不准挪用或超支，账目专列专用定执行。财务人员负责收支使用情况的监督和各种帐簿凭证票据现金支票的保管。B.对需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的项目，我单位严格履行相关制度执行。C.按照规定我单位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⑨项目管理（项目监督）：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所实

施项目（专项工作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

⑩资产管理（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A.我单位制定了《中共湛江市委党校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管理固定资产工作；B.我单位严格按照资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制度管理规定；C.我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置国有资产的收入及时上缴市财政局；D.我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E.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我单位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⑪资产管理（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固定资产总额（原值）4845.66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4845.66 万元。

3.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预决算）：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编制 2021 年的预决算，并及时在网站公开。

（2）信息公开（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批复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在网站公开（公开内容与财政局批复一致）。

（3）信息公开（自评材料）：按照自评材料的规定范围要求及时在网站公开了自评报告、自评基础数据表、评分表，且内容规范、真实、完整。

（4）绩效自评（组织建立情况）：在 2022 年 5 月 6 日成立了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5) 绩效自评（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按照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本单位的自评工作并按时向财政局（绩效科）报送材料。

(6) 绩效自评（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表格内容、自评报告、自评基础数据表、自评评分表）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性负责。

4.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公用经费控制率）：①2021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控制率是 97.79%。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4.9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8.6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采购公务车一台。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受疫情影响接待人数减少，减少率 9%。②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419.69 万元，预算数 340.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下半年我校完学校整体搬迁工作，新校址的面积及培训规模大幅增加，相应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2) 效率性：

市委中共湛江市委党校充分发挥年度绩效资金（12448.8 万元）经费服务保障作用，我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6 个，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 公平性（群众信访办理情况）：群众可通过邮寄现场来

访（设有专门信访接待室）等方式提交材料。

（4）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抓实落细挂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我校挂点村礼村的农村治理能力、人居环境质量以及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得到很大提升，得到市领导充分肯定，更加有利于推进了基层治理、服务于乡村的振兴，基层党组织设置也得到了进一步调整优化，组织设置更加科学，党在基层的战斗堡垒更加坚强有力，组织保障效能得到充分发挥。

我校充分利用新校区教学设施完备、功能齐全的有利条件，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及新校区交接期的影响，在扎实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班次学制和课程安排。特别是进驻新校区开展封闭式培训后，培训工作安排科学有序，培训需求与规模超越了预期目标。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80个，培训学员10319人次，其中，常规主体班三期8个班，学员381人；公务员初任班三期1135人；党史学习专题研讨班三期1029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专题研讨班四期937人；全市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履新能力提升轮训班二期101人，市管处级领导干部履行能力提升轮训班一期96人；外培班次58个，培训学员4761人次；网络培训1个班次，培训学员1879人次。通过培训班的学习，干部的思想认识和宗旨意识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作风进一步转变，“四风”顽疾得到了进一步整治，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党校事业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

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严格财务管理监督。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严把“三公”经费支出审核、审批关口，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